FILE COPY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RES/332 (1973)
21 April 1973

决议三三二(1973)

安全理事会于一九七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第一七一一次会议通过

安全理事会,

审议了载于文件S/Agenda/1705的议程,

注意到黎巴嫩常驻代表来信(S/10913)的内容,

听取了黎巴嫩和以色列代表的发言,

对平民生命的惨重丧失感到悲痛,

对由于违反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而造成的恶化情况深感忧虑,

对使无辜个人丧失生命和危及国际民用航空的最近一切暴力行为,表示痛惜,

忆及以色列和黎巴嫩间在一九四九年三月二十三日所订的停战总协定以及遵照第二三三号决议(1967)和第二三四号决议(1967)确立的停火,

忆及其一九六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二六二号决议(1968)、一九六九年八月二十六日第二七〇号决议(1969)、一九七〇年五月十九日第二八〇号决议(1970)和一九七二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三一六号决议(1972),

1. 对危及无辜的人的生命或使无辜的人丧失生命的一切暴力行为,深感忧虑,并予谴责;

73-08109

2. *谴责*以色列违反联合国宪章、以色列——黎巴嫩停战协定和安理会的停火决议，一再对黎巴嫩进行的军事攻击和以色列对黎巴嫩领土完整和主权的侵犯；

3. *要求*以色列立即停止对黎巴嫩的一切军事攻击。

- - - - -